

永春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文件

永行政管〔2022〕1号

永春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组成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其电子版可在泉州市永春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(<http://www.fjyc.gov.cn>)“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”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与永春县行政服务中心信息公开领导小

组办公室联系。地址：永春县五里街镇八二三中路 22 号（永春县展览城），邮编：362699，联系电话：0595-23886575，传真：0595-23880692，电子邮箱：ycxxzfwzx@126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单位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统一部署，结合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有效推动各项工作开展。2021 年在永春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上主动公开信息 12 条，2008 年以来累计主动公开信息 145 条。

（一）加强信息公开窗口建设。在行政服务中心设立标识清楚、方便实用的政务公开专区，配有导办员和查询专用电脑，为企业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、办事服务指南打印、业务自助办理等服务，实现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的深度融合，更好打通政策落实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二）加快省网办事大厅线上线下融合发展。加大力度推进单位和事项进驻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集中办理，进驻省网上办事大厅 41 个县直单位和 22 个乡镇，进驻审批服务事项 4772 项，其中 4162 项事项实现全程在线办理，4441 项事项实现“一趟不用跑”，有效提高办事效率。

（三）打造掌上服务平台。依托泉服务、行政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建设以“企业开办”“掌上申报”等 9 个专区为一体的“永易办”掌上智慧平台，为企业群众提供涉及 41 个部门 1244 项审

批服务事项掌上办理，让企业群众足不出户享受便捷的指尖上政务服务。

（四）深化审批制度改革。对标厦门等先进地区，按照“能减尽减”原则，推动 33 个部门共减少办理环节 661 个、减少申报材料 336 项、减少办理时限 493 个工作日，我县行政许可事项总时限 23990 个工作日，承诺总时限 1956 个工作日，时限压缩比 91.85%。

（五）规范审批自由裁量权。组织对 34 个单位 1731 项审批服务事项按（允许类、限制类、禁止类）3 大类进行梳理，明确 1102 项鼓励允许类事项、578 项限制类事项和 51 项禁止类事项，将鼓励允许类事项下放到窗口直接办理，规范 287 项事项的领导签批时限及流程、101 项事项的技术审查标准和 95 项事项的专家评审标准，有效破解裁量空间过大、执行标准不统一等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县政府门户网站省网上办事大厅永春分厅板块宣传普及度不够，公众参与度不高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省网上办事大厅永春分厅建设。完善网上办事功能，优化网上办事服务体验，把群众最关心、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加大信息更新力度，不断拓展信息公开内容，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。

二是扩大省网办事大厅的宣传和公众参与度。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及时发布关乎民生的信息和社会公众关注的政府信息，不断完善和推广“跨省通办”、“好差评”、“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”等，切实提高政务服务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据自 2008 年开始统计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数据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、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行政申诉举报情况等自 2008 年开始统计。

永春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

2022 年 1 月 10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永春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

2022 年 1 月 10 日印发
